我国出台首部行政法规约束机关事务管理工作

为“三公经费”管理戴上“紧箍咒”

据中国政府网9日消息，国务院总理温家宝日前签署第621号国务院令，公布《机关事务管理条例》，自2012年10月1日起施行。

条例共六章三十五条。制定这一条例的目的是加强机关事务管理，规范机关事务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的机关事务管理活动适用这一条例。

条例规定，机关事务工作应当遵循保障公务、厉行节约、务实高效、公开透明的原则。各级人民政府应当按照简化礼仪、务实节俭的原则管理和规范公务接待工作。

根据条例，国务院机关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拟订政府机关公务接待的相关制度和中央国家机关公务接待标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结合本地实际，确定公务接待的范围和标准。政府各部门和公务接待管理机构应当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制度和标准。

条例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应当加强会议管理，控制会议数量、规模和会期，充分利用机关内部场所和电视电话、网络视频等方式召开会议，节省会议开支。

条例规定，政府各部门应当执行有关因公出国(境)的规定，对本部门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事由、内容、必要性和日程安排进行审查，控制因公出国(境)团组和人员数量、在国(境)外停留时间，不得安排与本部门业务工作无关的考察和培训。

根据条例，违反条例规定，安排与本部门业务工作无关的出国(境)考察或者培训的，由上级机关责令改正，并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对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记过或者记大过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降级或者撤职处分。

日前，国务院法制办、国管局负责人就条例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解答。

为“三公经费”消肿

当国家有关部门还为何时出台文件禁止公务接待食用鱼翅而“纠结”时，浙江省温州市委市政府日前出台文件指出，“不得食用野生黄鱼、鲍鱼、鱼翅、辽参及其他高档菜肴，不得提供茅台、五粮液等高档酒、各类进口酒以及高档香烟”。

“三公经费”指的是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2011年4月起，一张张中央部门“三公经费”账单被逐一晾晒在阳光下，接受大众监督。

北京大学廉政建设研究中心副主任吴丕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只要花的是国家的公款，就都应该公开支出，接受百姓监督。更为重要的是公布得更加详细、彻底、政府部门最好能够做到财政透明，给百姓一个明白交待。

加强机关运行经费管理，是规范机关事务工作的关键环节。条例规定，县级以上政府财政部门应当按照总额控制、从严从紧的原则，采用定员定额方式编制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

有专家表示，用科学的标准筛掉不该支出项目和费用，遏制日益膨胀的行政开支，才能有效地让“三公经费”、“消肿”。

针对社会高度关注的公车问题，条例明确指出，强化公务用车管理。中国行政管理学会副秘书长沈荣华认为，公车改革的根本方向是公务用车服务社会化，必要的公务用车可通过公交、出租车、公车服务中心租车、私车公用等社会化途径解决。

向“买贵不买对”说不

针对政府采购中的诸多“潜规则”，早在2002年6月2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就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我国政府采购制度由此步入法制化管理的轨道。

尽管如此，“花公家的钱，不差钱”、“只买贵的，不买对的”等铺张浪费现象在各地时有发生。

为严格规范政府采购活动，条例规定，政府各部门应当采购经济适用的货物，不得采购奢侈品、超标准的服务或者购建豪华办公用房。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建立健全管理制度，缩短采购周期，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保证采购质量。政府集中采购货物和服务的价格应当低于相同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有效地利用政府内部和外部资源，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对改进政府治理，降低行政管理成本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汪玉凯说。

事实上，为降低采购成本，增强透明度，一些省份已经采取了有针对性的措施，向采购潜规则说“不”。

财政部数据显示，10年来全国政府采购规模由2002年的1009亿元增加到2011年的11332亿元，范围和规模不断扩大，经济效益明显提升。

汪玉凯表示，通过政府网上采购，可以节约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和时间。同时，随着政府管理技术手段的变化，还可以避免大量的有形资源的重复建设和浪费。

为“文山会海”瘦身

提及“文山会海”，有关专家直言，这种现象导致一些干部疲于应付各种会议，难以做到静下心来谋大事，沉下身来抓实事，破坏了干群关系，损坏了政府形象，耗费了精力和时间，更增加了行政成本。

“开会是为了更好地工作，我们都在讲要建设服务型、节约型政府，就是要从务实、切实的角度出发，用最节省的成本实现最好的工作效果。”今年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俞学文代表提出，要控制会务标准，将审批、监督等工作落到实处。

加强机关服务管理，是保障公务、杜绝浪费、降低成本的基础性工作。为帮助会议“瘦身”，条例规定，各级政府应当控制会议数量、规模和会期，充分利用机关内部场所和电视电话、网络视频等方式召开会议。

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汪玉凯认为，减少一些不必要的会议，或者通过视频会议实现政府部门之间跨部门、跨地区的电子交换业务、公务活动的连线办公、电子邮递、办公自动化、公文电子化处理等，都可以大大减少行政人员的办公费用和公文处理的费用，克服以往长期困扰我们的“文山会海”、“公文旅行”等。

设置“高压线” 增强威慑力

为了加强监督检查、强化责任追究，条例规定，县级以上政府应当加强对本级政府各部门和下级政府机关事务工作的监督检查，及时纠正违法违纪行为。

根据条例规定，有违反本条例规定的情形的，由上级机关责令改正，并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对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记过或者记大过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降级或者撤职处分。机关事务管理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或者贪污受贿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对此，有专家表示，条例在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方面的规定，为机关事务管理工作设置了一个“高压线”，增强了条例的威慑力。

(据新华社北京7月9日电)

国内

6月份我国CPI同比涨2.2%

涨幅比上月回落0.8%

新华社北京7月9日电 国家统计局9日发布报告，6月份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CPI)同比上涨2.2%，涨幅比上月大幅回落0.8个百分点。

6月份，我国CPI中，食品价格同比上涨3.8%，非食品价格上涨1.4%。上半年，全国CPI同比上涨3.3%。

调查显示，6月份，我国食品价格中，猪肉价格同比下降12.2%，蛋价格下降3.6%，鲜菜价格上涨12.1%，粮食价格上涨3.2%。

6月份，我国烟酒及用品价格同比上涨3.2%，衣着价格上涨3.3%，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价格上涨1.9%，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价格上涨1.9%，交通和通信价格下降0.4%，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0.3%，居住价格上涨1.6%。

据统计局测算，在6月份2.2个百分点的CPI同比涨幅中，去年价格上涨的翘尾因素约为1.4个百分点，新涨价因素约为0.8个百分点。

从更能反映价格最新变动情况的环比数据看，6月份，全国CPI环比下降0.6%。其中，食品价格环比下降1.6%，影响CPI环比下降约0.53个百分点。在食品价格中，鲜菜价格下降15.2%，猪肉价格下降1.6%。

此外，作为CPI的上游，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PPI)在6月份同比下降2.1%，环比下降0.7%。上半年，全国PPI同比下降0.6%。

我国将建旅游业“黑名单”制度

违法违规和不诚信企业将被曝光

据新华社沈阳7月9日电 记者从9日在此间召开的2012年全国旅游局长研讨班上获悉，我国将研究建立旅游业质量失信“黑名单”制度，曝光一批违法失信的旅游企业，以加强旅游市场秩序的监管，优化旅游消费环境。

国家旅游局副局长杜江强调，各级旅游监督管理部门要加大对违法经营旅游企业的惩处力度。特别是对非法挂靠承包、拒不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擅自改变行程、欺骗、胁迫旅游者购物或参加自费项目等严重干扰旅游市场秩序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行为，更要从严惩处，吊销、停业一批违法违规旅行社和导游，使影响旅游市场秩序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对违法违规和不诚信行为起到震慑作用。

根据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旅游局联合部署的“贯彻质量发展纲要，提升旅游服务水平”专项活动，结合“讲诚信、促发展”、“诚信兴商宣传月”等主题宣传活动。今年10月，国家旅游局会同质检总局出台旅游业质量失信“黑名单”制度，曝光一批“黑名单”旅游企业。

我省上调工伤保险待遇

8月底前将发放到位

据新华社郑州7月9日电 记者9日从河南省人社厅了解到，根据国务院《工伤保险条例》和《河南省工伤保险条例》规定，综合考虑物价增长水平等因素，河南省决定对伤残津贴等工伤保险待遇进行调整。

据介绍，此次调整对象包括2011年12月31日前开始享受伤残津贴、生活护理费、供养亲属抚恤金的工伤人员或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并从今年1月1日起执行。河南人社厅要求各地在今年8月底前，将增加的待遇发放到位。

在调整后，如果有关待遇仍达不到以下标准的，统一调整至以下标准：伤残津贴每人每月1200元；生活护理费，生活完全不能自理的每人每月1100元；生活大部分不能自理的每人每月900元；生活部分不能自理的每人每月700元；供养亲属抚恤金：配偶每人每月900元(孤寡老人为1100元)；其他亲属每人每月700元(孤寡老人或孤儿为900元)。

新华视点

温州车改冲击波

市管干部不再配车，处级每月最高车补3100元……全国陆续推进的“公车改革”中，温州车改因“大刀阔斧”备受关注。高额“车补”是否涉嫌变相福利？上千辆公车拍卖如何不被“贱卖”？褒贬不一的民声，反映了地方车改的复杂和艰难。

专家指出，近年来各地公车改革措施不少，但也滋生了“钱也拿、车照坐”的新问题。温州车改的办法能否奏效，关键在于能否“关住后门”。

“创薪”之惑：“补贴”标准谁说了算？

从科员、办事员到正县实职分7档，每月最高补贴3100元。与国内一些进行车改的地区做法类似，温州车改也采取了货币化补贴方式，但最高补贴额度创新高。一些网民质疑，3100元的车补，已经超出一些人的月薪。这个补贴标准是如何制定出来的？是否有借改革之名搞“创薪”？

此前，杭州的车补标准是，部、委、办、局正职每月2600元，但补贴、留车可自由选择。宁波市部、委、办、局正职每月补3000元，也可自由选择补贴或留车，副职每月2800元。广州市天河区部、委、办、局正职每月2800元。

对此，温州市有关领导表示，此次温州车改除省管干部用车、执法执勤用车以外，所有公车“一刀切”，车补标准是从温州的市情实际出发，以总体节省15%为总目标倒算，结合当地的生活消费水平，“3100元的最高标准在全市89个车改单位只占20%。”

温州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车改办主任陈波介绍，温州公车改革在全国首创拉开车补差距，实行细化、差异化补贴，根据各单位日常用车的“使用率”，分三类区别对待。车补标准确定经过严密的评审程序，市车改领导小组终审后才确定。

温州市经信委某负责人坦言，人们对公车改革的期望值很高，但对大多数干部来说，毕竟公车象征一种待遇。车改已经是大方向，用差异化的补偿，能相对避免“一刀切”的弊端，减少改革的阻力。

长期关注中国车改问题的湖北省统计局副局长叶青认为，车补标准是当前社会舆论最为关注的问题，也是人们判断公车改革诚意几何的重要标尺。一方面，一些地方较高的车补标准很容易成为众矢之的。另一方面，改革会触及干部的既得利益，让掌权者“向自己开刀”难度可想而知。制定多高的车补才是适当的，显然有个科学测算和公平透明的问题。

“贱卖”之疑：公车拍卖均价不到5万元？

根据温州车改办法，除省管干部用车及执法、执勤车外，温州将拍卖所有公务车。6月24日，首批215辆公车顺利拍卖成交。成交价总计1059.48万元。其中，成交价最低的仅5000元，最高的17万元，平均每辆成交价4.67万元。

上亿元公车处置拍卖收入为公车消费“明显减负”。然而，也有人提出这次拍卖，是否有变相贱卖公车之嫌？温州车改办处置组组长黄晖介绍，外界质疑起拍价定得太低，导致国有资产流失之嫌，这可以理解。其实，为了卖个好价钱，我们也想了不少办法，将起拍价定得较低，为的是营造人气，吸引更多的人参加拍卖。

记者在调查中了解到，为了确保公平，温州市找的车辆评估机构是有资质的专业单位，执行拍卖的拍卖公司非车改办指定，而是通过招投标确定，所有拍卖的车辆事先公开展示，人人皆可报名参加拍卖，而非专门针对公务员。

陈波介绍，到目前为止，两次拍卖的420辆公车中，平均车龄达9年，10年以内的占31%，平均行驶的里程达19万公里。车型主要是雅阁、桑塔纳、帕萨特、别克君越等，这些车子大都面临淘汰更新，“有这样超过预期的拍卖结果，我们感到满意。”

“关键是改革方案制定要公开透明。”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王锡锌认为，如何让我们相信公车拍卖不是在公车贱卖？相关的制度设计和程序问题，需要改革者精密安排、统筹设计、公开透明，像公车拍卖所得的去向和用途，是广大百姓关心的，应该有本明明白白的账。公车改革，既不是作秀，也不是贱卖，而是实实在在的良性改革。

“效率”之问：“一卖了之”会否影响正常公务？

车改在继续，质疑仍发酵。其中一大问题就是，温州车改最大的特点就是“关上后门”，不论官大官小，一律取消市管干部公车。对改革进程而言无疑是一剂猛药，但会否因为车改“用力过猛”而影响行政效率？

温州车改方案制定中，特别提出了“近程货币化，远程市场化”的原则，就是近程交通通过货币化补贴来解决，远程的公务活动通过市场化租车形式来解决。然而，“远程市场化”这一“看上去很美”的制度化安排，是否真的行之有效？

记者了解到，在公车改革中，根据“远程用车市场化租车”的思路，温州市决定在国有市交通运输集团新组建一家国有“温州市公务用车服务有限公司”，由该公司专门负责为公务人员提供远程租车服务和市内重要公务、大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等用车服务。

从制度设计上来说，可以弥补公车改革后，正常公务活动的用车需要，但这家公司是否涉嫌“垄断”，也有公众质疑。

据调查，该公司的车源主要来自公车改革处置下来的好车，它由政府按市场评估价直接卖给公司，不进入市场拍卖。陈波解释，当前的考虑主要是国有企业不单纯以盈利为目的，在应急公务、安全行车、保密纪律、工作考核等方面“抓得住”。“下一步公务用车服务会走市场化的路子，不排除搞多家企业参与充分竞争。”

专家指出，温州车改的思路具有一定突破性，随着改革深化，还应寻求治本措施，根治“车轮腐败”。地方车改要及时根据各方的监督意见和建议，对方案、细则进行动态调整，在考虑地方经济差异的背景下制定好的制度。

(据新华社杭州7月9日电)

■相关新闻

禁用鱼翅茅台 报销要附菜单

温州公务接待规定“史上最细”

据新华社杭州7月8日电 “不得食用野生黄鱼、鲍鱼、鱼翅、辽参及其他高档菜肴，不得提供茅台、五粮液等高档酒、各类进口酒以及高档香烟。”当国家有关部门还在纠结何时出台文件禁止公务接待食用鱼翅时，浙江省温州市这个一直冲在改革前列的城市已率先迈出了实质性一步。

温州市委市政府近日出台的这份《落实公务接待“三严四禁”规定实施细则》内容远不止禁止公务接待奢侈吃喝，还包括禁止同城接待、禁止午餐饮酒；接待实行工作餐制度，每人每餐不超过60元；用餐需刷卡消费，一次一结算，不得签单、赊账；每月各单位还需报告公款接待情况等。

这份细则，甚至对陪同就餐人数也做了严格规定：“陪餐人员不超过就餐人数，不得安排与接待对象公务活动无关的部门和人员陪同，不得搞层层陪同。”由于对多方面做出了细致规定，这份文件被不少网民称为“史上最细公务接待规定”。

“要是早点能出台这样的规定就好了。”温州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官员表示，他一直为吃饭应酬所累，身体也遭受了损伤，因此对这个规定十分赞同。

国际

追查阿拉法特死因

巴勒斯坦邀请瑞士专家验尸

据新华社拉姆安拉7月9日电 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9日向瑞士放射物理学研究所发出邀请，要求其派代表团前来为已故领导人阿拉法特验尸。

瑞士放射物理学研究所在阿拉法特生前衣物中发现剧毒元素。

巴勒斯坦首席谈判代表埃雷卡特9日对新华社记者说，巴民族权力机构主席阿巴斯正式邀请瑞士放射物理学研究所派遣专家代表团来约旦河西岸城市拉姆安拉，为提取化验样本做准备。

埃雷卡特说，在征得阿拉法特亲人同意后，巴方坚持对阿拉法特遗体进行检查，以查明其是否遭人投毒暗杀。

阿拉法特2004年离世后，他的死因一直被外界质疑。半岛电视台近日播放的一部纪录片称，阿拉法特生前的衣物经瑞士放射物理学研究所检验，含有罕见的高放射性物质钋，由此怀疑阿拉法特系中毒身亡。巴民族权力机构随即同意为阿拉法特开棺验尸，以探查其真正死因。

日驻韩大使馆遭卡车冲撞

一名驾车男子被逮捕

据中新社电 一辆卡车9日冲撞日本驻韩大使馆正门玄关处，玄关部分毁损。韩国警方已逮捕了驾驶卡车的一名男子。

报道称，该男子此举的目的可能是就日韩领土争议岛屿及战后赔偿问题向日方表示抗议。

日本驻韩大使馆就未能防止此事发生向韩国外交部表示抗议。韩外交部表示将核实此事。

俄全国哀悼洪灾和车祸遇难者

7月9日，俄罗斯全国哀悼俄南部克拉斯诺达尔边疆区洪灾及乌克兰车祸中的遇难者。克拉斯诺达尔边疆区强力部门8日的最新数据显示，已有155人在洪灾中死亡。此外，一辆载有43名俄罗斯朝圣者的大巴7日在乌克兰切尔尼戈夫州翻车，导致14人死亡、29人受伤。

图为市民在俄罗斯克拉斯诺达尔边疆区驻莫斯科办事处的门前点燃蜡烛，悼念遇难者。

新华社 发